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07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5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5年7月10日
赎回起始日	2015年7月10日
转换起始日	2015年7月10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7月10日

注:投资者范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业务,本基金的开放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电子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各代销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电子交易平台除外)申购本基金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万元。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本基金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人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为每笔500元。

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单笔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1.5%
100万≤M<300万	1.2%
300万≤M<500万	0.8%
M≥500万	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本基金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并进行公告。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在赎回时需同时全部赎回。各销售机构对赎回限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递减。赎回费用由赎回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具体费率如下:

单笔申购金额(M)	
Y<7日	1.5%
7日≤Y<30日	0.75%
30日≤Y<1年	0.5%
1年≤Y<2年	0.25%
Y≥2年	0

注:一年指365天,两年为730天

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中不低于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中不低于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中不低于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5. 基金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本基金转换费用包括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和转出基金赎回费两部分。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的,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转换的目标基金所适用的申购与赎回费率详见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

具体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0

其中: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或,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金额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转出金额-转出金额÷(1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或,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金额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例1:投资者在T日转出2,000份A基金的基金份额,A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500元。A基金前端申购费率为1.50%,赎回费率为0.50%。转入B基金,且B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20%,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则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及转入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2,000×1.500×0.50%=15.00元

转出金额=2,000×1.500-15.00=2985.0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2,985.00-2,985.00÷(1+1.20%)=35.40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2,985.00-2,985.00÷(1+1.50%)=44.11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 0

转入金额=2,985.00-0.00=2,985.00元

转入份额=2,985.00÷1.350=2,211.11份

例2:投资者在T日转出2,000份A基金的基金份额,A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500元。A基金前端申购费率为1.20%,赎回费率为0.50%。转入B基金,且B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为1.50%,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则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及转入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2,000×1.500×0.50%=15.00元

转出金额=2,000×1.500-15.00=2,985.0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2,985.00-2,985.00÷(1+1.50%)=44.11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2,985.00-2,985.00÷(1+1.20%)=35.4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44.11-35.40=8.71元

转入金额=2,985.00-8.71=2,976.29元

转入份额=2,976.29÷1.350=2,204.66份

例3:投资者在T日转出5,000,000份A基金的基金份额,A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A基金前端申购费率为0.60%,赎回费率为0.50%。转入B基金,且B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申购费,固定申购费金额为1,000元,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则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及转入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5,000,000×1.200×0.50%=30,000.00元

转出金额=5,000,000×1.200-30,000.00=5,970,000.0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1,000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5,970,000.00-5,970,000.00÷(1+0.60%)=35,606.36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0元

转入金额=5,970,000.00-0=5,970,000.00元

转入份额=5,970,000.00÷1.350=4,422,222.22份

例4:投资者在T日转出6,000,000份A基金的基金份额,A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申购费,该日A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00元。A适用的固定申购费金额为1,000元,赎回费率为0.50%。转入B基金,且B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申购费,固定申购费金额为1,000元,该日B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350元,则转出基金赎回费、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及转入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6,000,000×1.200×0.50%=36,000.00元

转出金额=6,000,000×1.200-36,000.00=7,164,000.00元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1,000元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1,000元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1,000-1,000=0元

转入金额=7,164,000.00-0=7,164,000.00元

转入份额=7,164,000.00÷1.350=5,306,666.67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可办理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管理的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简称“华安创新混合”,基金代码 040001)、华安MSCI 中国A 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中国A 股增强指数”,基金代码040002)、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现金富利货币A”,基金代码:040003,“华安现金富利货币B”,基金代码041003)、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宝利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40004)、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宏利股票”,基金代码040005)、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基金代码040007)、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基金代码040008)、华安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稳定收益债券A”,基金代码040009,“华安稳定收益债券B”,基金代码040010)、华安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核心股票”,基金代码040011)、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强化收益债券A”,基金代码040012,“华安强化收益债券B”,基金代码040013,)、华安上证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简称“华安上证180ETF 联接”,基金代码040180)、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40015)、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基金代码040016)、华安上证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简称“华安上证龙头联接”,基金代码:040190)、华安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稳固收益债券”,基金代码:040019)、华安升级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升级主题股票”基金代码040020)、华安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可转债债券A”, 基金代码040022,“华安可转债债券B”, 基金代码040023)、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科技动力股票”,基金代码040025)、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基金代码040026)、华安逆向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逆向策略股票”,基金代码040035)、华安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安心收益债券A”,基金代码040036,“华安安心收益债券B”,基金代码040037)、华安日日鑫货币市场基金(简称“华安日日鑫货币A”,基金代码040038,“华安日日鑫货币B”,基金代码040039)、华安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信用增强债券”,基金代码040045)、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纯债债券A”,基金代码040040,“华安纯债债券C”,基金代码040041)、华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保本混合”,基金代码000072)、华安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双债添利债券A”,基金代码:000149,“华安双债添利债券C”,基金代码000150)、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简称“华安黄金易(ETF联接)A”,基金代码:000216,“华安黄金易(ETF联接)C”,基金代码000217)、华安生态优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生态优先股票”,基金代码:000294)、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新活力混合”,基金代码:000590)、华安沪深300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沪深300增强A”,基金代码:000312,“华安沪深300增强C”,基金代码000313)、华安大国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大国新经济股票”,基金代码:000549)、华安中证高分红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中证高分红指数增强A”,基金代码:000820,“华安中证高分红指数增强C”,基金代码000821)、华安中证细分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简称“华安中证细分医药ETF联接”,基金代码:000373)、华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安享混合”,基金代码:000708)、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物联网股票”,基金代码:001028)、华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新动力混合”,基金代码:001139)、华安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简称 “华安新回报混合”, 基金代码:001311)、华安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新优选混合”,基金代码:001312)、华安添颐养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添颐养老”,基金代码:001485)、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基金代码:001104)、华安智能装备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安智能装备主题股票”,基金代码:001072)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该等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管理人可以为投资人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具体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另行规定。投资人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可自行约定每期扣款金额,每期扣款金额必须不低于基金管理人在相关公告或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所规定的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最低申购金额。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1)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业务部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31层

电话:(021)38969960

传真:(021)58406138

联系人:姚佳岑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522室

电话:(010)57635999

传真:(010)66214061

联系人:朱江

(3)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10号富力中心1203室

电话:(020)38199200

传真:(020)38927962

联系人:林承壮

(4)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88号长安国际中心A座706室

电话:(029)87651811

传真:(029)87651820

联系人:翟均

(5)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19号威斯顿联邦大厦12层1211K-1212L

电话:(028)85268583

传真:(028)85268827

联系人:张晓帆

(6)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地址: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59号财富中心E座2103室

电话:(024)22522733

传真:(024)22521633

联系人:杨贺

(7)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华安电子交易网站:www.huaan.com.cn

华安电子交易热线:40088-50099

智能手机APP平台:iPhone交易客户端、Android交易客户端

传真电话:(021)33626962

联系人:谢伯恩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传真:010-66107571

网址:www.icbc.com.cn

(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峨山路613号6幢55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东方财富大厦2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4001818188

网址: www.1234567.com.cn

(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号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400-700-9665

传真:021-68596916

网址: www.ehowbuy.com

(7)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15-20楼、22-27楼

法定代表人:胡平西

电话: 0086-21-38576709

传真: 0086-21-50105085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999

网址:www.srcb.com

(8)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电话:010-66426500

传真:010-66426519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9)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邮编:200031)

法定代表人:李梅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 www.swhysc.com

(10)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1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网址:www.htsec.com

(12)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

法定代表人:龚德雄

客户服务电话:4008918918

网址:www.shzq.com

(13)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办公地址: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李工

客户服务电话:96518

网址:www.hazq.com

(14)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1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2181

传真:(0755)82133952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16)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栋18、19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栋18、19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33

网址:www.wlzq.com.cn

(17)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18)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 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19)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公司网站:www.cgws.com

(20)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21)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西海国际中心1号楼15层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客户服务电话:400-698-9898

网址:www.xsdzq.cn

(22)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55号惠州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法定代表人:徐刚

客服电话:95564、4008888929

网址:www.Lxzq.com.cn

(23)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24)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6层、26层、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客户服务电话:(010)65051166

网址:www.cicc.com.cn

(25)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电话:(0755)25832583

传真:(0755)2583171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88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26)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客户服务电话:95579

网址:www.cjsc.com.cn

(27)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武汉保利广场A座37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电话:(027)87618889

传真:(027)87618863

客户服务电话:028-86712334

网址:www.tfzq.com

(28)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电话:(021)50586660-8636

传真:(021)50586660-861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29)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89号志远大厦18层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89号志远大厦18层

法定代表人:李长伟

客服电话:0871-68898130

网址:www.tpyzq.com

(30)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客户服务电话:0755-23835383

网址:www.cs.ecitic.com

(31)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7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7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32)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23楼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23楼

法定代表人:沈强

客户服务电话:0571-95548

公司网站:www.bigsun.com.cn

(33)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 www.zxwt.com.cn

(3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户服务电话:95525、4008888788

网站:www.ebscn.com

(3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证券大厦;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

传真:(021)68419867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网址:www.xyzq.com.cn

(36)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范一飞

电话:0086-21-68475888

传真:0086-21-68476111

客户服务电话:(021)95594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37)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法定代表人: 罗细安

联系电话:010-67000988

传真号码:010-67000988-6000

客户服务电话: 400-001-8811

网址: http://www.zcvc.com.cn

(38)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9)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1807-5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19楼

法定代表人:张扈

联系电话: 021-33323998

传真号码:021-33323993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19

网址: fund.bundtrade.com

(40)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电话: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1)各代销网点的地址、营业时间等信息,请参照各代销机构的规定。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7.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15年7月10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及指定销售营业网点、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和网站等媒介,披露开放日基金份额所对应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与基金转换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查询或阅读刊登在2015年4月24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了解基金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与基金转换等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下载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和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5)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的直销机构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与基金转换业务,其中定期定额投资与基金转换业务的开通情况以销售机构的公告为准。

(6)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八日

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400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5年7月9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7月9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7月9日
	限制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5年7月9日起暂停华安现金富利货币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A	华安现金富利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40003	04100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暂停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期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应不超过1亿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超过1亿元,本基金将有权拒绝。

(2)在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不超过1亿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1亿元,本基金将有权拒绝。

(3)在暂停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日期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8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在网上直销与直销柜台渠道开展旗下部分基金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直销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在本公司网上直销与直销柜台渠道开展部分基金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590	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708	华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39	华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02	华安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11	华安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485	华安添颐养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在活动期间,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与直销柜台渠道将其持有的上述基金进行相互转换的投资者。

三、优惠活动时间

本次优惠活动时间为2015年7月8日至2015年9月30日。

四、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与直销柜台将其持有的上述基金相互转换时,实行以下费率优惠:

1、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仅收取归入基金资产部分。

2、申购补差费用优惠为0。

3、赎回费以投资者最终办理赎回业务的基金持有时间来递减收取,具体赎回费标准请参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及相关公告。

五、重要提示

1、活动期间, 本公司网上直销与直销柜台客户进行上述基金相互转换时涉及的费率按上述优惠执行;本次优惠活动结束后,相关转换涉及的费用继续按原标准实施。

2、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转换不成功的,亦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3、本次优惠活动内容发生调整的,以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 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5、当发生限制申购/定期定额投资或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情形时,基金转换业务也按照与日常转换相同的方式处理(例如同时限制或暂停转换),基金管理人与销售机构将不承担违约责任,请投资者详阅相关公告的规定。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50099

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7 月8 日

证券代码:002304 证券简称:洋河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1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5年7月3日、2014年7月6日、2015年7月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导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正常,在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公司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299,720.36万元至328,265.15万元,同比增长5%至15%。截止本公告日,公司2015年1-6月的业绩预告不存在需要修正的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8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华录百纳(300291)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华录百纳(300291)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经与各托管行协调一致,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自2015年7月6日起对公司旗下产品持有的华录百纳(300291)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 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